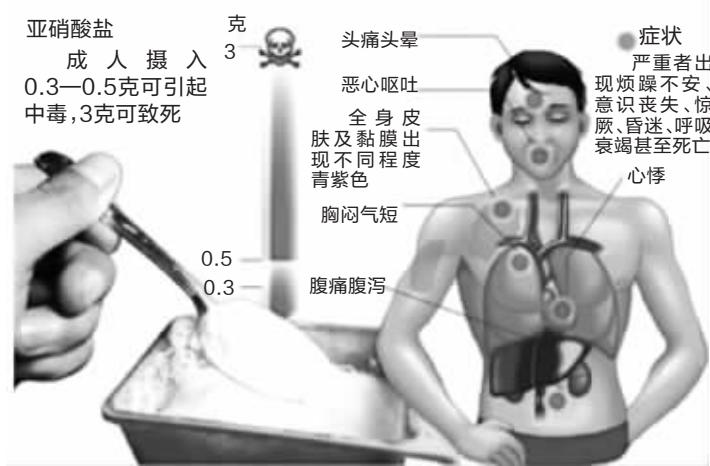


广西一高校两女生饮水中毒

涉案室友被捕,自称本想自杀,“不小心”将亚硝酸盐掉进饮水机里

蹊跷

1月14日,广西某艺术院校两名同一宿舍的女生突然出现中毒现象,经送医院检查,是亚硝酸盐中毒。两女生的室友曹某落网后称,她因受不了嘲讽欲服毒自杀,在倒水过程中不慎将亚硝酸盐掉入饮水机里。曹某喝了一口含亚硝酸盐的水后放弃轻生,而两名室友因饮水而中毒。2月14日,记者从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检察院获悉,曹某因涉嫌投放危险物质罪已被批准逮捕。



与丽丽一样,室友小羽(化名)是用饮水机里的水冲麦片喝,不过她只喝了四五口,感觉麦片味道咸咸的,而以往冲的麦片都是甜的,她以为麦片过期了,便没再吃。1月14日上午10时多,她便感觉肚子痛,拉肚子。

经医院检查,丽丽和小羽均系亚硝酸盐中毒,小羽中毒症状较轻。

室友 亚硝酸盐不慎掉进饮水机

当晚,曹某被公安机关带去问话。“我不是故意投毒的,我本来想用亚硝酸盐冲水喝自杀,却不小心把亚硝酸盐洒进饮水机里了。”曹某向警方讲述了整个过程。

曹某是江苏人,今年19岁。她说,2012年她上高三时就知道亚硝酸盐又叫亚硝酸钠,是有毒物质,她还上网查过,亚硝酸钠可溶于水也是透明的,人误食3克即可导致死亡。当人误食了亚硝酸钠后可以用维生素C或亚甲蓝解毒。2012年,她在家附近一家化学药剂店买了一瓶500克亚硝酸盐,想用来制作沙

漏,但后来一直没做。去年9月份,她考上了艺术院校,便把亚硝酸盐一起带到了学校。

曹某称,1月13日晚上,她一时想不开,便想到用亚硝酸盐自杀。她找出那瓶亚硝酸盐,左手抓了一把,右手拿矿泉水瓶到阳台去接桶装水。因为饮水机是坏的,必须要把水桶抬高一点才能出水,她就把瓶子放在饮水机出口处,右手去抱桶,但水桶重,她下意识地用左手去托水桶的底部,后又干脆把水桶拿下来放到地上。在这个过程中,她手上的亚硝酸盐有大部分洒落在饮水机上和地上。但当时阳台没有开灯,她看不清楚到底有多少亚硝酸盐洒落或具体洒在什么地方,以为大部分都掉在了地上。

检方 涉嫌投放危险物质罪

曹某称,她用瓶子喝了一小口亚硝酸盐水后,感觉味道咸咸的,又觉得为小事这样做不值得,就把剩下的水全部倒进宿舍水池里,随手把瓶子放在宿舍的桌子上。她也感觉有点头晕,于是没有清理洒落

相关链接

亚硝酸盐

亚硝酸盐,一类无机化合物的总称,主要指亚硝酸钠。亚硝酸钠为白色至淡黄色粉末或颗粒状,味微咸,易溶于水。外观及滋味都与食盐相似,并在工业、建筑业中广为使用,肉类制品中也允许作为发色剂限量使用。由亚硝酸盐引起食物中毒的几率较高。

亚硝酸盐是剧毒物质,成人摄入0.3~0.5克即可引起中毒,3克即可致死。

的亚硝酸盐就上床睡觉了。

曹某说,她不敢让舍友不喝水或者把水倒掉,因为怕别人知道她想自杀。她之所以想自杀,是因为那天晚上,她想在宿舍洗澡,但因宿舍的厕所堵了,很臭,便想在阳台上洗澡。可宿舍里的4名室友嘲笑她,讽刺她,其中一人还用手机拍她。她很难受,便没敢脱衣服洗澡,只洗了头,擦了一下身子。回到床上,她想起现在和过往诸多不顺,越想越难受,便想到自杀。

曹某说,她从没想过害任何人,而且丽丽是她的好朋友。

检察机关认为,尽管曹某辩称是“一不小心掉进去的”,但不管是有心还是无意,在明知亚硝酸盐是毒害性危险物质,而且已可能将亚硝酸盐洒入饮水机里的前提下,其没有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危害结果的发生,而继续采取放任的态度,最终造成两人中毒,因此,其主观方面属于间接故意。曹某的行为涉嫌投放危险物质罪,可能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不具备取保候审条件。由此,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检察院作出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曹某的决定。

据《南国早报》

广西在押疑犯身亡
获补偿90万不许张扬
公安部门已介入调查

记者2月16日从广西桂林市公安局宣传部门获悉,针对广西一家都市报报道,阳朔县在押疑犯身亡,公安机关协议补偿90万元,并要求此事“莫张扬”一事,桂林市公安局已介入调查。

2月15日,广西一家都市报报道称,广西阳朔县兴坪镇村民莫某因涉嫌盗窃被逮捕,关押在阳朔县看守所内。2013年12月16日,莫某突然被送往阳朔县人民医院抢救,次日死亡。事后,家属向阳朔县公安局讨说法。报道称,最后,阳朔县公安局补偿90万元,还与死者家属签订了协议,约定死者家属不得爆料或借助媒体炒作给阳朔县公安局造成不良影响。

2月16日,桂林市公安局新闻发言人刘青告诉记者,《补偿90万元此事“莫张扬”》这篇报道所反映的问题,引起桂林市公安局高度重视,并于2月15日成立调查组前往阳朔县,就此事深入展开调查,调查结果将及时向社会公布。

据新华社

警察打人摆V手势 南宁回应是示意受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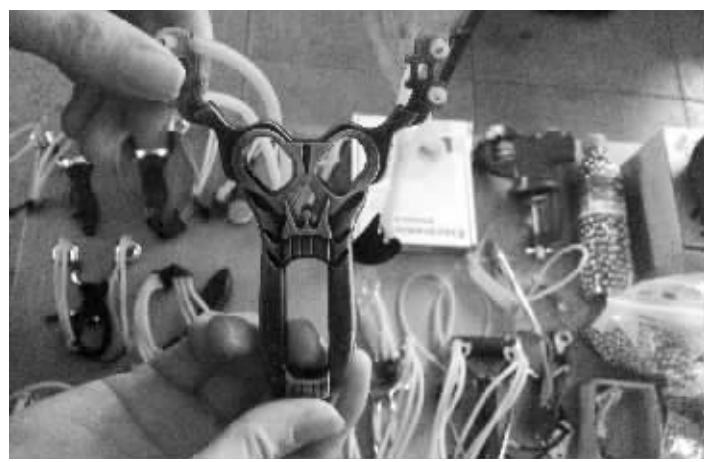
近日,网名为“南宁过客E”的网友在天涯网络论坛发帖称,“南宁警察把我一家人吓坏了,打人警察还得意地比画V字手势”。帖子同时上传了一段时长近两分钟的视频。对此,南宁警方及运管部门回应称:“有拉扯,但没有打人,比画手指只是示意手指受伤。”

对此,南宁市公安局江南分局通报称,2月8日14时许,运管执法人员在高岭收费站附近拦停一辆涉嫌非法营运的五菱牌微型车检查(即视频中出现的车辆)。为了确保安全,协警邱某上前拔该车钥匙,与该车驾驶员发生拉扯,致使邱某右手手指被划伤。随后车主与邱某及运管执法人员双方发生激烈争执。该车驾驶员指责邱某打人,为证明自己未打人,邱某比画手指示意自己手指受伤,并未打人,被车上人员拍下视频并发布至网上,被误以为摆“剪刀手”挑衅。

据新华社

杀鸟伤人 新型弹弓堪比枪械

都市“弹弓族”违法多取证困难立不了案



在江西南昌市花鸟市场的一个摊位上售卖的弹弓 新华社发(陈子夏 摄)

打鸟,误打了她家玻璃。

说起弹弓,南昌市天香园管理員熊贤茂也很气愤,天香园每年有20多万只候鸟飞来越冬,但每年都有成千上万只鸟儿死在弹弓之下。

在全国范围,弹弓伤人伤鸟的事件近日也是频频曝光:大客车在重庆黔江疑遭枪击,实为两顽童弹弓射击所致;青岛海鸥折翼再难治

愈,医生称或是弹弓打伤;贵州12岁女孩被弟弟弹弓打中眼睛。

“弹弓族”每天比“战果”

“早上好!昨晚收获如何?”小李是南昌一家公司的职员,每天早上上班的第一件事,便是在电脑前和“弓友”们交流头一天晚上的战果——打了多少只斑鸠麻雀、野鸡

野兔等。

其实在许多城市里,都有一群这样的“都市猎人”,他们在工作日里是“上班族”,一到晚上或者周末,他们又变身为装备精良的猎人。要成为一名“弹弓族”只需拥有一把弹弓。经过改进,现代弹弓不仅拥有精美的外观和科学的设计,配上专业的激光瞄准仪,精准度可以百步穿杨,杀伤力堪比枪械。

违法成本低监管难

“弹弓打鸟”行为虽然违法,对其监管和处罚却不容易。南昌市森林公安局政委谌鲤洪表示,弹弓不属于管制刀具,而且弹弓体积小,藏在口袋,一般人很难发现。

熊贤茂告诉记者,每年他们都能逮着不少用弹弓打鸟的人,但是他们被带到公安部门后一般也就是拘留几天、罚点钱而已。熊贤茂认为,对于这种违法行为,法律应该加大处罚力度。

对于“弹弓族”无意或故意伤害人身或财物安全的事件,南昌市公安局向记者表示,由于很难当场抓获打弹弓的人,取证非常困难,很多都立不了案。

据新华社

中国发现 肝病转阴新技术

该技术通过病毒耐药测试,转阴效果好,目前已在部分权威医院推广,详情介绍请登录网址:www.njgb025.com